



教育部所屬境外臺商、臺灣學校學生流感疫苗 接種身分證明單

編號：()

校名：

學生學號：

教育部給爸媽的接種小叮嚀

境外臺校學生已於107年度起納入公費流感疫苗接種計畫的實施對象，您的子女，就讀於學校年班，請於計畫實施期間（113年10月1日起至流感疫苗用罄為止），持此通知單及健保卡至全國各縣（市）鄉鎮市區衛生所或合約醫療院所接種公費流感疫苗。

學校校章：

- ※備註1：凡至全國各縣（市）鄉鎮市區衛生所/合約醫療院所接種，需依院所規定自付相關醫療費用。
- ※備註2：更多流感疫苗之接種或相關防治措施，請參閱疾病管制署網站 (<http://www.cdc.gov.tw>)，或洽詢民眾疫情通報及諮詢免付費專線 1922。
- ※備註3：本證明單一人乙份，遺失或毀損者無法補發；無本部及學校關防者無效(彩色印刷亦同)。

疾病管制署 疫情通報及諮詢專線：1922

教育部國際及兩岸教育司：02-7736 6326(大陸臺校)

02-7736 6705(海外臺校)

學校諮詢專線：